



2025 年 7 月 23 日

王凤雨 女士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路 13 号 12 层 1510 内 002
邮箱：wangfengyu@cct.cn
电话：86 152 1037 0021

尊敬的王女士，您好！

我们非常高兴地获悉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选择深圳鹏瑞莱佛士酒店作为贵公司在 2025 年 9 月 15 日至 9 月 17 日的会议活动举办之地。

我们真诚地希望协议中安排的各项条款能够满足贵公司的期望。我们将很荣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之前收到由贵公司签章确认回传，以便我们能及时为贵公司的活动场地做好相关安排。如果截至此日期没有得到贵公司关于此次活动的确认，我们将取消对活动场地的预定，并不再另行通知。

在贵公司上述最迟确认日之前，若有其他客户提出对该活动场地的询价要求，我们将立即与贵公司联络，请贵公司在收到酒店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之内对贵公司的活动作出确认、更改或取消的决定，如贵公司逾期未确认，酒店将考虑接受其他客户对该活动场地的预订要求。

我们感谢您的支持与合作，我们将热忱地期盼并欢迎您和您尊贵的客人莅临深圳鹏瑞莱佛士酒店。

此致，

向精
业务发展总监
电话：86 755 8666 8666
手机：86 132 0713 3693
邮箱：sophy.xiang@raffles.com



一. 客房安排

房型	2025 年 9 月 16 日 星期二	2025 年 9 月 17 日 星期三	房价
豪华城景大床房	10	10	人民币 2,000 元净价/间/晚
总计	10	10	人民币 40,000 元
本合同约定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37,735.85 元,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6%, 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 2,264.15 元, 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40,000 元。			

备注:

- 以上报价基于每房每晚。
- 以上价格已包含 10%服务费及在总价基础上 6%的增值税。
- 以上价格根据入住人数包含一至两份早餐。
- 房价是基于团队预订的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9 月 17 日每晚最少预订 10 间而提供的。
- 如果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9 月 17 日每晚预订少于 10 间, 将按 10 间收费。

二. 客房免费项目

客人可享受以下礼遇:

- 私人管家服务
- 免费享受有线宽带及无线上网
- 房间内免费咖啡及茶
- 每日免费矿泉水
- 免费使用健身房及游泳池

三. 入住时间 / 退房时间

酒店规定的登记入住时间为下午 3:00。客人如果早于此时间到店, 酒店将视酒店入住情况而定。

酒店规定的客人离店时间为中午 12:00。如客人要求延迟退房时间, 需依当时酒店入住情况并由酒店全权处理。如延迟退房至下午 6:00 以前, 需加收半天房费, 如延迟退房至下午 6:00 之后, 需加收全天房费。

四. 客房预订复核

贵公司与酒店将定期确认客房预订及会议出席人数, 同时复核在既定日期为止预订情况是否与预期值一致。贵公司需提前提供入住名单。必要情况下, 酒店有权在回顾过程中对客房预订数量做出调整。

最终复核: 2025 年 9 月 2 日 星期二	客房预订数将会最终复核, 贵公司需书面通知酒店最终确认客房数及客人名单。如取消超过预定确认房间总数的 10%, 酒店将在结算时收取超出部分房间的全额房费, 同时未使用的房间将被取消。 最终复核日后, 酒店将不再接受每日预订房间的任何变动。如有减少, 需全额支付房费。
--------------------------------	--

新增的团队用房将视酒店出租情况而定, 酒店保留修改价格的权利。新增的团队用房, 都视同担保预订, 不接受任何减少或取消。

团队在店期间, 任何未使用的房间, 包括预定日房间未抵达, 房间提前离店等, 酒店将根据最终复核后每日预留房间数收取房费。



五. 客房确认后未入住登记

如贵公司确认的客房在客人到达当日未登记入住，贵公司应支付酒店所有未入住客房的全额房费。

六. 客房名单细节

作为义务，酒店每天将向公安局提供住店客人明细。敬请贵公司提供住房客人名单时详示以下信息：

- 客人全名
- 护照/身份证号码
- 公司名称/职位
- 公司地址
- 预计到店、离店时间及航班信息

七. 会议/活动安排

酒店将为您预留如下场地：

日期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活动类型	场地	布置形式	预计人数	担保人数	价格（人民币）
2025 年 9 月 15 日 星期一	02:00	23:59	搭建	二楼 大宴会厅 1,250m ² , 层高 8 米	特殊式	30	30	人民币 260,000 元
	02:00	23:59	工作间	二楼 香蜜厅 56m ² , 层高 3.5 米	特殊式	10	10	
2025 年 9 月 16 日 星期二	00:00	23:59	搭建 及彩排	二楼大宴会厅	特殊式	30	30	人民币 260,000 元
	02:00	23:59	工作间	二楼 香蜜厅	特殊式	10	10	
2025 年 9 月 17 日 星期三	09:00	18:00	会议	二楼 大宴会厅	剧院式	300	300	人民币 280,000 元
	09:00	18:00	工作间	二楼 香蜜厅	特殊式	10	10	

本合同约定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 754,716.98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 45,283.02 元，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800,000 元

备注：

- 活动场地根据参加人数及布置形式进行安排，会议活动用餐价格制定基于参加活动人数。如果贵公司参加活动人数发生变化，酒店将保留为此活动安排其他合适的会议场所或更改以上会议服务费及餐饮报价的权利。
- 为了更好地准备活动，请在活动举办日期 7 日前确定菜单和最终担保人数。最终担保人数不得低于以上合同担保人数，且不得再次减少。活动的收费将根据确认的最终担保人数及实际人数两者之间较高的人数收费。酒店将根据最终担保人数准备宴会食品并提供百分之五(5%)的上浮备餐。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收到贵公司的最终保证人数，酒店将按所签订合同的担保人数进行安排。

场地服务包含

- 包含 9 月 14 日入住，9 月 18 日退房，1 间豪华城景双床房及次日双人自助早餐
- 大宴会厅内提供嵌入式 LED 屏幕（63 平方米）
- 三台投影仪及投影幕布
- 提供五支麦克风
- 提供矿泉水、精美糖果及文具等会议用
- 提供电子指示牌
- 免费享受有线宽带及无线上网

Senena



- 提供签到台配鲜花装饰
- 提供讲台配鲜花装饰
- 提供免费停车位

八. 账单指引

在此活动期间，酒店将为贵公司设立一个主账户，以下所列出的项目将会挂帐到贵公司的主账户里，贵公司将在活动结束后离店前结清账单。

- 会议服务费用：人民币 800,000 元
- 住宿服务费用：豪华城景大床房 人民币 2,000 元/间/晚 * 20 间夜 = 人民币 40,000 元

预计总消费：人民币 840,000 元

九. 活动定金及付款方式

签订此合同时，贵公司需按照以下日期支付款项作为此次活动的定金（定金不可退还或转让）：

付款日期	付款内容
2025 年 8 月 1 日	全部活动预计费用的 80%，约合人民币 672,000 元
2025 年 9 月 7 日	全部活动预计费用的 100%，约合人民币 168,000 元
活动结束当日	活动开始前提供足额的信用卡预授权或押金作为消费担保 全部活动实际消费的余额在活动结束当天付清
预计宴会总消费：人民币 840,000 元	

银行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市鹏瑞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莱佛士酒店分公司
银行账号	757570209291
开户行名称：	中国银行深圳曦湾支行

十. 未按时收到定金的安排

如酒店在指定日期未收到贵公司的定金，预留的相关活动场地将自行取消。如酒店在以上指定日期之后收到贵公司的定金，则只有在酒店的客房及会场预订允许的情况下，酒店方可为贵公司恢复预定，酒店保留最终解释权和决定权。

十一. 取消和延期

贵公司需了解，合同一经签署，酒店已经为此次活动预留了场地，并回绝同期其他生意。如果贵公司未能履行其全部承诺或取消本协议，酒店将遭受损失，损失额等于酒店应从与活动有关的客房出售、餐饮提供、酒店各种餐厅、娱乐设施的使用和其他相关付款等赚取的利润。双方承认，该等损失难以量化，因此如下关于取消和延期条款约定了双方所同意的赔偿金额，该赔偿金额系双方基于对酒店损失的合理估算而得出，不构成任何意义上的处罚。因此贵公司须遵守以下关于活动取消和延期的相关条款。如果贵公司取消或延期本协议，贵公司应向酒店提供书面通知，并按下述规定向酒店支付相应款项。

- 如果活动在 2025 年 7 月 25 日或之后取消或延期，贵公司需向酒店支付预计总消费的 100%



协议双方同意该取消条款中包含的金额是已考虑到酒店通过再销售以减轻其损失因素后而酒店仍将产生的合理的损失。在取消的情况下，取消费应在取消日后 30 天内支付，此后取消费将生成利息，利率为每月 1.5%（每年 18%）直到付清，除非利率超过适用法律允许的最大利率，在这种情况下，适用最大利率。

十二. 食品及饮料规定

未经酒店书面允许，任何公司或个人不得携带食品或酒水进入酒店使用。所有在酒店内享用的酒精类饮品，必须由指定工作人员提供专业斟酒服务。酒店的含酒精饮料许可要求客人做到以下两点：

- 要求出示有关年龄的有效证件及拒绝向未成年人或无法出示有效证件的人提供含酒精饮料；
- 拒绝向任何醉酒的人提供含酒精饮料。

十三. 法律责任

就任何原因对贵公司、及其最终母公司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关联公司和/或相联公司(如果有)所产生的损失或损害(包括直接和间接的或相应而生的损失、合同损失、利润损失、经济或财务损失或预期节省的)，本酒店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贵公司的参会客人需自行妥善保管带入酒店的任何个人物品及设备，如有遗失或破损，本酒店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四. 免责条款

贵公司明确了解并同意，本酒店仅为本次活动的场地及住宿、餐饮服务提供方，难以对本次活动的的内容、性质进行有效审查与监督。贵公司应确保本次活动的合法全规性，并在此郑重承诺：

本次活动将不会涉及任何层级式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销售或宣传、未取得相应许可的产品销售、来源不明或无合法来源的产品销售等可能被相关部门认定为违法违规的行为；

300 人及以上活动，主办方应当到酒店所在区域的公安机关申请《大型活动安全许可》。如本酒店因此次活动的举办及/或本协议的履行而受到相关部门的检查、处罚或采取强制措施，并因此遭受商誉、财产及/或其他损失，主办方应对本酒店遭受的损失给予及时、足额的赔偿或补偿。

十五. 陈列品及展品规定

所有的陈列品、展品、装饰品、设备及乐器均须通过酒店保安部的检测并由专用通道进入酒店，贵公司应事先与酒店协调物品进入时间。所有由贵公司联系的外部供应商须经酒店评估并于活动举办前与酒店签订责任合同。

任何要带入酒店的海报、指示牌、装饰品或陈列品均需于物品抵达前七天通知酒店，只有经酒店批准后方可带入酒店。酒店保留拒绝未经酒店批准或产品不符合酒店有关规定的海报、背景幕、或指示牌进入酒店的权利。

所有的展示及展览必须符合深圳市消防局的规定。酒店不允许在墙上、地板上或天花板上用钉子、订书钉及任何胶带，除非有宴会及会议服务部的文字授权书。如果未经允许擅自做出装饰造成损坏的，维修及赔偿费将由贵公司/供应商赔偿，同时由于这次损坏将导致丢失合作机会的结果。

在未经协商及酒店认可的情况下，酒店大堂及公共区域不允许放置任何形式的指示牌。酒店要求所有协助贵公司的供应商提供的植物及装饰品须符合莱佛士酒店的标准。

十六. 外部供应商规定

关于贵公司是否应与外部供应商或外部联系人进行合作以完成此次活动，酒店建议与外部供应商或外部联系人合作时签订供应商与酒店责任分离合同。由于以下原因，酒店有权拒绝任何外部供应商或外部联系人在酒店中进行活动：



- 贵公司未能提前通知酒店关于与外部供应商或外部联系人合作的情况
- 外部供应商或外部联系人不能遵守与酒店的责任合同中的有关规定
- 由于不良历史纪录被列入酒店黑名单的外部供应商或外部联系人

十七. 损坏

在本酒店内开展任何工程前，贵公司必须与有关承建商签订书面合同，而有关条款与细则须先经本酒店审批。如本酒店在有关工作或工程开展前十四(14)天未获提供有关经审批及签订合同副本，本酒店有权拒绝任何贵公司顾用的承建商、工人或装修商进入本酒店。贵公司需对任何及一切因贵公司和/或贵公司的承建商、

工人或装饰商对本酒店或本酒店人客财物直接或间接地产生的损失、损害、索偿、索赔要求、费用及支出承担责任。如贵公司邀请的客人造成酒店设施的损坏，酒店有权收取相关赔偿费用。

十八. 音响效果

如需使用任何视频、音响和/或音频设备，贵公司应于此次活动日期前给予本酒店不少于十四(14)个工作日的通知。如若在预演或在活动当天该等设备的使用对本酒店内的其它活动或客人造成滋扰，本酒店可保留拒绝或禁止使用该等设备的权利。

十九. 交付/储藏条件

会议材料、装饰物料件或设备(“该等物品”)的交付，贵公司需至少提前十四(14)天告知本酒店，以便本酒店安排该等物品于卸货区交付。

存放在本酒店的该等物品，由物品所有人承担一切风险；本酒店对存放在仓库里的贵重物品、金钱或该等物品的索赔、丢失、损坏或毁坏概不负责。贵公司应该确保该等物品有独立和足够的保险保障。

如贵公司的该等物品未有在此次活动的最后一天起五(5)天之内认领，本酒店有权以任何形式处理该等物品且不承担任何责任。贵公司应赔偿，捍卫和维护本酒店及其子公司，附属公司及相联公司，及其各自的董事、高级职员、股东、员工使之免受任何及一切由于贵公司储存该等物品于本酒店而造成或引致的损失、损害、索偿、要求、行动、处罚、诉讼、成本、费用及责任。

二十. 安全及防火规定

贵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条例》、《深圳禁止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管理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雇用的承建商、工人、装饰工应遵守本酒店的政策、规章及规则，包括但不限于适用于本酒店的消防和安全问题的规章及规则。贵公司应确保在任何情况下，宴会厅及前厅的所有消防通道均不会被此次活动的坐椅、舞台、设备或任何布置所堵塞。任何易燃物料、喷射式彩花筒、冷烟花、烟花爆竹等不得带进本酒店，且贵公司不得在酒店区域进行任何明火操作。一切因贵公司的不当操作导致的不良后果，酒店有权采取以下行为：

- (1) 立即予以制止；
- (2) 没收上述物品；
- (3) 立即停止所有会议或活动；
- (4) 终止所有会议或活动
- (5) 报告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 (6) 解除本合同并且无需退还相关费用

如贵公司违反上述约定，酒店有权要求贵公司支付人民币五万元或以上金额作为违约金。如因贵公司的上述行为造成本酒店任何损失，将由贵公司承担全部损失；如造成第三人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将由贵公司承担全部责任及损失。

二十一. 不可抗力因素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天灾，地震，风暴，疫情等无法人为控制的原因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条例、国内动荡局势、罢工等事件或原因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如活动取消或延期，酒店将免责并可退还全额定金。



二十二. 保安

贵公司应自费安排保安以确保在此次活动期间于本酒店存放及使用的贵重物品的安全。在整个过程中,包括此次活动期间及前后,贵公司应负责妥善保管所有供展示或展览的物品。如需武装保安参与,贵公司须自费从所有相关的当地政府部门获得所需许可,并给予本酒店不少于十四(14)天预先书面通知,以便本酒店进行必要的协调和协助。

二十三. 禁烟

根据深圳公共场所禁烟条例,酒店所有室内公共场所禁止吸烟,如发生以上行为,酒店有权采取以下行为:

- (1) 立即予以制止;
- (2) 没收相关物品;
- (3) 立即停止所有会议或活动;
- (4) 终止所有会议或活动;
- (5) 报告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 (6) 解除本合同并且无需退还相关费用

二十四. 其他规定

本协议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签订和履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根据该法律进行解释,但不包括其法律冲突规则。一旦签署本合同,贵公司同意接受活动当地法院的司法管辖权。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相关法律程序,应当并仅由中国法院管辖,并且仅在中国进行。若因本合同进行任何法律诉讼,双方同意胜诉方应向败诉方收回律师费和任何相关费用。若因催收账款而需要进行任何诉讼,根据酒店自行决定,与催收账款诉讼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律师费)将计入贵公司的活动总账户。

未经我们事先书面同意,贵公司不得转让本合同或其下之任何权利。贵公司进一步同意,公司或业务产权结构的任何变更,无论是以兼并、合并、接管或其他方式,都不得作为贵公司取消、修改或以任何方式减少贵公司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义务的原因,并且本合同对贵公司及任何承继实体应继续保持完全有效。

二十五. 保密条款

本合同中所涵盖的所有信息都是保密的,除向本方员工、法律顾问等出于处理本合同之相关事宜的用途外,不可以任何原因或目的向第三方泄露。

二十六. 净零碳排放计算器

为什么我们要推行净零碳排放计算器?

气候紧急状态

我们应携手合作,尽快减少碳排放,避免气候变化带来的最坏影响

什么是碳信用额度或碳移除信用额度?

碳信用额度是一种金融计量单位,帮助组织和个人向低碳未来过渡。每单位碳信用额度代表从大气中减少或避免向大气中排放一吨二氧化碳当量——大约相当于一个普通美国家庭每月的能源消耗量。

在经过第三方验证,证明产品“从摇篮到大门”实现碳净负排放后,仅针对额外吸收的碳排放颁发证书。在最大限度地减少碳排放之后,您可以购买经过认证的碳信用额度,作为在您的影响范围之外参与气候保护行动的方式。

雅高集团致力于在旗下酒店中打造可持续体验。

您现在可以使用我们的净零碳排放量计算器,支持有影响力的本地环保项目,抵消您的住宿和活动碳足迹。感谢您与我们共同践行热情好客的理念!

4,900 千克 二氧化碳当量。

您在[深圳鹏瑞莱佛士酒店]的会议活动产生了 4,900 千克二氧化碳当量。



使用雅高净零碳排放量计算器，您可以在此处 <https://accor.myclimate.org/> 选择项目。这些项目符合经外部利益相关者验证的最高抵消标准（例如黄金标准、清洁发展机制（CDM）、生存计划（Plan Vivo），并有助于实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您将收到一份碳信用额度证书，记录您所支持的项目。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点击 <https://accor.myclimate.org/>。

非常感谢您对**净零碳排放计算器**项目的支持。恭喜您为平衡住宿碳足迹做出了贡献！

王女士，目前，我们已经为贵公司暂时预留了活动场地，请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前签字并加盖贵公司公章后发回至酒店，自贵公司签回本合同之日起，将视为贵公司同意接受本合同的全部条款，本合同自贵公司签回之日起生效。我们衷心希望贵公司在此次安排感到满意。如有任何效劳之处，请致电：86 755 8666 8666。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感谢您选择深圳鹏瑞莱佛士酒店，我们将不遗余力，悉心安排，并承诺为您举办一次最成功亦最令人难忘的活动！

双方代表签字：

深圳市鹏瑞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莱佛士酒店分公司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签字/日期
向精
业务发展总监


签字/日期
王风雨女士


签字/日期
陆品卉
宴会及会议销售总监


签字/日期
戚静书
市场销售总监